



關於立法會梁榮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6 月 6 日第 470/E388/V/GPAL/2014 號公函轉來梁榮仔議員於 2014 年 5 月 26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6 月 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長久以來，定期海上客運服務是連接珠江口東、西兩岸的重要橋樑，也是本地居民及旅客進出澳門的主要方式之一。2011 年至 2013 年，每年經海路入境的旅客佔全年入境旅客總量達 40%，本澳作為旅遊城市，定期海上客運對本澳整體經濟起著重要的積極作用。

為確保居民及旅客獲得安全、舒適及優質的海上客運服務，以及促進本澳海上客運市場的進一步開放和多元發展，政府頒佈了規管《海上客運》的第 34/2009 號行政法規，將海上客運的准入條件、經營行為、監察及處罰等制度化、規範化及透明化，為海上客運業建立起良好的管理制度。法規實施後航線數量較前有了大幅增加，2013 年海上客運的使用量接近 2,400 萬人次。隨著市場競爭性提高，營運公司亦不時推出票價優惠吸引乘客，令廣大居民及旅客受惠，可見行政法規有效地促進了海上客運市場的發展，鼓勵業界開設了更多的航線，令居民及旅客能夠享有更全面、更便捷、價格更合理的海路運輸服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海事及水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Marítimos e de Água

海事及水務局作為專責行使海上事務職權的公共部門，一直密切關注和監察海上客運事業的發展，並從多個方面督促營運公司向乘客提供安全、穩定及優質的海上客運服務。其中，按照海上客運航線營運合同或《海上客運》行政法規的規定，要求營運公司每月提交營運數據，透過相關數據的變化，可較全面地了解海上客運市場的最新情況，同時亦能掌握各營運公司的經營狀況，藉此制定及採取具針對性的措施。

海上客運屬於經營環境波幅較大的行業，需要面對多項不可預期的市場變化因素，尤其是浮動多變的燃油價格和旅客數量等。數據顯示，過去 7 年各間經營往來澳門航線的客船公司分別有不同程度的虧損，在上述期間，政府僅於 2011 年及 2013 年批准調整票價。有關批准是綜合考慮了燃料價格及澳門特區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化、營運公司的客量和盈利等因素，務求在保障居民及旅客能享受合理的價格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海上客運公司穩定地營運和提供服務，確保海上客運市場可持續發展。

政府於 2013 年批准的票價調整，乃“噴射飛航”和“金光渡輪”於 2012 年 9 月向政府提出，平均申請加幅約為 13%。然而，在綜合考慮居民的承受能力及分析海上客運行業的實際經營情況等因素後，下調了客船公司的加價幅度。最終於 2013 年 3 月批准票價平均調升幅度約為 6%，當中普通客位的平均加幅約為 5.5%，加幅與通脹相約。

為打造高水平、切合公眾和旅客需求的海上口岸，海事局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海事及水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Marítimos e de Água

直密切監察海上客運公司的營運狀況，並督促營運公司持續提高服務質素。在加強海上客運的安全管理方面，海事局經常對客船進行安全檢驗，並定期與客船公司舉行會議，探討保障海上客運安全的措施，持續主動地參與客船公司舉辦的各類型安全培訓，講解環澳門水域最新的航行環境和高速客船安全航行的作業須知。此外，亦設有不同渠道收集市民和旅客的意見，督促客船公司持續優化服務水平以滿足市民和旅客需求。

海事局亦一直支持和鼓勵客船公司提供多方位的票價優惠，按照往來港澳之間的定期海上客運航線上正實施的收費表，往來香港機場的航線設有小童船票，2歲以下的小童、2至12歲的小童均能享用各自的小童票價，價格分別約為成人船票的50%至60%和75%至80%；一般的航線方面，未滿1歲的小童可免費乘船，未滿18歲及澳門居民的乘客則可享15元的票價優惠。此外，客船公司提供預訂、升級、特定時段、特定航線、電子套票、旅遊套票、電子社交網絡推廣等多種票價優惠。未來，政府會繼續密切監察海上客運公司的營運狀況，督促船公司提高服務質素，並鼓勵船公司推出更多船票優惠活動或措施，讓居民及旅客能以更優惠的價格享用優質的海上客運服務。

海事及水務局局長

黃穗文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